

PROJECT REPORTS **比选文件**

“赢在南京” 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

采购单位：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编号：JSZC-320100-FW2026-01537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服务品目：就业服务/人才服务

项目联系人：张莹

联系人电话：025-68788083

CONTENTS

目录

1 / 比选公告

2 / 供应商须知

3 / 比选需求

1.比选公告

我单位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 “赢在南京” 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采用网上比选进行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一、比选项目内容

- (一) 项目名称：“赢在南京” 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
- (二) 项目编号：JSZC-320100-FW2026-01537
- (三) 项目预算：¥480,000
- (四) 项目地点：新城大厦16楼
- (五) 比选方式：公开比选
- (六)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七) 服务品目：就业服务/人才服务
- (八) 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九) 服务周期：214天
- (十) 其他：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

二、资格要求

供应商是指参加网上比选竞争，并符合比选文件规定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供应商可以在比选响应时使用资格承诺函来代替上述1-5条款的证明材料，请下载模板按要求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后生成pdf格式上传）

三、响应时间

响应开始时间：2026-04-03 10:00，响应截止时间：2026-04-14 14:00

四、项目评审

预计评审时间：2026-04-14 14:30

评审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2号

备注：具体的评审时间将在响应结束之后确定，并将通过平台消息通知所有参与评审的供应商。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联系人：张莹

联系人电话：025-68788083

固定电话：025-68788083

地址：新城大厦16楼

六、比选文件澄清修改

（一）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网上比选开始时间前发布更正公告。

（二）采购人在网上比选开始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比选开始时间。

2. 供应商须知

一、比选响应

（一）供应商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比选响应系统，在网上比选截止时间前完成比选响应。

（二）供应商应对用户名和密码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后果自负。

（三）供应商应当对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四）应急保障：供应商在操作比选时遇到问题，请按照比选邀请公布的“比选系统操作咨询”方式咨询。

（五）供应商应当在比选响应截止时间前，将比选响应文件上传至比选响应系统。

二、比选响应文件语言、计量单位、货币、技术标准和编制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等，应当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二）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四）供应商所使用的技术标准应遵循国家最新标准及规范。

三、比选费用

（一）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本次比选服务商城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比选报价

（一）比选需求为一个包，若无具体要求则供应商应整体报价。

(二) 供应商应保证本次报价中及服务期内派驻本项目服务团队的每位员工的最低月工资标准不低于本地区最低标准；工作时间符合劳动法的规定。供应商应自行为员工办理必须的保险，有关人员伤亡及第三者责任险均由供应商考虑并包含在报价中。

(三) 供应商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五、比选评审

(一) 比选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开始评审。

(二) 符合性审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实质性要求
1	<p>供应商提供采购需求完全响应承诺书，承诺完全响应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注：(1) 如有正偏离响应可附详细说明或其他证明材料。</p> <p>(2) 供应商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承诺，如发现虚假承诺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p>
2	供应商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未对实质性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2)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附加条件的；

(3)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市场合理水平，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隐瞒重要事实或存在重大遗漏，影响采购公正性或可能导致履约风险的。

六、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分类型	满分
1	报价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1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p> <p>注：</p> <p>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p>	客观分	10

		<p>(1)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p> <p>(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p> <p>(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p> <p>(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符合《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的响应报价，评审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p>		
2	大赛宣传物料设计及整体宣传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宣传物料设计制作及大赛整体宣传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宣传物料设计制作（主KV设计、海报、宣传册、大赛赛事视频、赛事物料）；大赛赛前预热、赛后跟踪报道方案；宣发形式渠道、覆盖范围、传播效果保障措施等内容。</p> <p>1. 方案要点齐全，物料设计精美，宣传方式多样、保障措施完备，能够保障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得10分；</p>	主观分	10

		<p>2. 方案要点齐全，物料设计较精美，宣传方式较多样、保障措施较完备，能够保障市级媒体宣传，得7分；</p> <p>3. 方案要点基本齐全，物料设计有基础创意，宣传方式够用、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得4分；</p> <p>4. 方案要点缺失，物料设计简单，内容空泛，宣传方式单一、保障措施不够完善，仅能保障新媒体平台宣传，得1分；</p> <p>5. 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3	参赛项目征集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参赛项目征集能力及征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参赛项目征集范围覆盖、征集宣传推广渠道、筛选标准、征集成果预期等。</p> <p>1. 方案要点齐全，征集范围覆盖广，渠道多元且针对性强，承诺参赛项目征集数量200个以上，其中创业项目不少于50个，且有投资或落地意向的不少于5个，得10分；</p> <p>2. 方案要点齐全，征集范围覆盖较广，渠道较为多元，承诺参赛项目征集数量200个以上，其中创业项目不少于50个，且有投资或落地意向的不少于3个，得7分；</p> <p>3. 方案要点齐全，有一定的征集范围，有明确的征集渠道，承诺参赛项目征集数量不少于200个，其中创业项目不少于50个，且有投资或落地意向的不少于2个，得4分；</p> <p>4. 方案要点缺失（如缺少征集渠道、筛选标准等关键内容），征集范围较窄，得1分；</p> <p>5. 未提供参赛项目征集能力及相关方案，不得分。</p>	主观分	10
4	赛事组织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大赛组织实施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初赛及决赛赛事方案、场地选择、赛区布置（结合赛事组织形式）；评审专家邀请；赛事筹备及会务；组织评委和选手赛前培训；设计制作赛事材料等。</p> <p>1. 方案要点齐全，描述全面、切实可行、有明确的组织流程，得10分；</p> <p>2. 方案要点齐全，描述较全面、可行、有比较明确的组织流程，得7分；</p> <p>3. 方案要点齐全，描述基本全面、可行、有</p>	主观分	10

		<p>组织流程，得4分；</p> <p>4. 方案要点缺失，描述不够全面、组织流程尚可，得1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5	成果转化与对接服务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成果转化与对接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机构邀请及对接、博士后园区行活动策划等。</p> <p>1. 方案要点齐全、可操作性极强；承诺邀约投资机构20家以上，有完善的合作意向促成机制；博士后园区行活动策划详实，配套服务周全到位，得10分；</p> <p>2. 方案要点齐全，可操作性强；承诺邀约投资机构12家以上，有合作意向促成相关计划；博士后园区行活动有具体安排，配套保障较周全，得7分；</p> <p>3. 方案要点基本齐全，有一定可操作性；承诺邀约投资机构8家以上，有初步的合作意向对接举措；博士后园区行活动有初步方案配套保障基本到位，得4分；</p> <p>4. 方案要点缺失，可操作性差；无具体邀约，无促成合作意向计划；博士后园区行活动无详细方案，配套保障不足，得1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主观分	10
6	大赛启动仪式及展陈设计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大赛启动仪式实施方案及展陈设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大赛启动仪式整体策划、会务保障服务、现场氛围布置画面设计、展览设计布置等。</p> <p>1. 方案要点齐全，启动仪式策划紧密贴合大赛整体流程，会务保障服务周全完善，展陈设计合理、创意新颖、贴合赛事调性，得15分；</p> <p>2. 方案要点齐全，启动仪式策划合理，会务保障服务较周全 展陈设计合理、较为贴合赛事调性，得12分；</p> <p>3. 方案要点基本齐全，启动仪式有具体策划，会务保障服务基本到位，展厅设计布局基本合理、贴合赛事要求，得8分；</p> <p>4. 方案要点缺失，启动仪式策划简陋，会务保障服务不足</p>	主观分	15

		设计内容简单、不符合赛事要求的得4分； 5.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7	安全保障方案	安全保障方案（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进行打分。 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后勤保障方案、应急疏散预案和风险管理方案等。 1. 方案要点齐全，描述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且有特色举措的得5分； 2. 方案要点齐全，描述较全面、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得3分； 3. 方案要点缺失，条理不够清晰的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主观分	5
8	项目经理	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履历进行打分： 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6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且具备市级及以上活动组织实施经验，有相关资源的，得6分； 2. 具有4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有部分相关资源的，得4分； 3. 具有2年（含）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相关资源欠缺的，得2分； 4. 具有2年以下相关工作经验的不得分。 注：提供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至少包含以上评审内容并加盖公章）。	客观分	6
9	服务团队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的实力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职责、任务分工、人员经验、专业能力等。 1. 人员安排得当、分工明确、经验丰富，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0分； 2. 人员安排基本得当，有基本的分工，专业能力较强，经验尚可，满足项目要求的得7分； 3. 人员安排不足，专业能力偏弱，不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4分； 4. 未提供相关资料的不得分。	主观分	10
10	设备设施	根据供应商为本次活动所配备的设备设施情况进行打分。 1. 设施设备先进、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5	主观分	5

		分； 2. 设施设备基本完整，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2分； 3. 未提供相关资料的不得分。		
11	组织实施经验	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组织实施过市级及以上相关活动的，每组织过一次得3分，本项最多得9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客观分	9

七、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比选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八、成交通知

（一）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服务类网上商城公告成交结果。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短信以及平台系统页面的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关于质疑、询问

（一）询问、质疑处理原则。在服务商城实施采购活动中出现询问、质疑等问题，按照谁采购谁负责、谁发起谁举证的原则，由服务商城平台统一受理询问、质疑工作。

（二）不涉及交易，相关行为违反服务商城管理规则的，由服务商城平台负责解释处理，并在7日内给予回复。

（三）涉及交易，相关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由服务商城平台报送采购人，由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处理，并在30日内给予供应商答复，并将答复情况抄告服务商城平台。

（四）供应商提出询问质疑时，应当向服务商城平台提交询问质疑书面材料，同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未按程序和要求提出询问质疑的，或者未按要求提供证据材料的，服务商城平台一律不予受理。证据的种类和有效性以相关法律规定为准。

十、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二）比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成交供应商未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将承担相关责任。

（四）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比选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比选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五)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 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 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受到平台相关处罚。

3.比选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 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挑大梁、当主角, 更大力度吸引集聚博士后青年科技人才, 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 决定举办“赢在南京”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

二、服务需求

(一) 赛前宣传。按照采购方要求, 制作宣传物料(包含海报、H5链接、视频等)。大赛报名期间做好赛事宣传推广, 决赛前做好赛事预热宣传, 赛事结束做好大赛系列跟踪报道。

(二) 项目征集。按照参赛条件配合采购方广泛征集项目, 最终参赛项目数量不少于200个, 其中创业项目不少于50个, 确保有高质量创业项目可落地。

(三) 赛事组织。按照采购方要求, 配合做好参赛项目整理及参赛材料初审工作, 配合制定初赛及决赛赛事方案, 经采购方同意后, 做好赛事会务工作。配合采购方邀请专家, 组织专家进行书面评审和面试答辩。组织评委和选手赛前培训。负责赛场设计搭建, 组织并保障现场路演。设计制作赛事材料, 包括评审材料、参赛材料、会场材料等。

1. 初赛。参赛项目约200余项, 参加人员约50人, 小型场地8-10个。按照采购方要求, 确定赛事场地, 做好赛事筹备组织和现场保障(含场地安排、会务筹备、赛场布置、材料设计印制, 专家、选手及工作人员用餐等)。

2. 决赛。入围决赛项目约60项, 中型赛事场地6个。按照采购方要求, 确定赛事场地, 做好赛事筹备组织和现场保障(含场地安排、会务筹备、赛场布置、材料设计印制、答辩设备, 专家、选手及工作人员用餐等)。

(四) 决赛启动仪式。配合决赛, 策划决赛启动仪式, 约200人大型会场, 负责仪式筹备、舞台搭建、现场布置、物料准备及现场组织等, 制作相关视频及各环节多媒体素材等, 配合做好嘉宾邀请及接待, 嘉宾、专家、选手及工作人员住宿用餐及车辆保障等。邀请不少于10家媒体做好赛事报道。

(五) 对接活动组织。与决赛同步进行, 邀请不少于20家投资机构、园区(平台)与决赛入围项目进行现场对接, 促成合作意向。同步开展博士后园区行活动, 配合邀请博士后, 做好活动的车辆保障等。

(六) 展陈设计制作。配合决赛, 设计博士后优秀成果展及优秀参赛项目展, 负责海报展板设计、搭建等, 运用实物、多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展示, 充分营造决赛氛围。

(七) 赛后宣传。制作大赛赛事集锦视频, 对赛事各阶段进行记录, 形成赛事集锦; 邀请国家、省、市主流媒体对大赛进行多角度宣传报道不少于20篇。

三、服务评价要求

统筹推进活动开展中的各项工作，整合各方信息和需求，制定合理活动计划，按时完成活动进度。

四、人员及实施要求

人员要求：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配备高能力、高资质的相应人员组成项目部，能提供快捷的服务响应，能完全参照采购方采购需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工作任务。

实施要求：

（一）活动策划要结合大赛具体要求，有新创意、新亮点，具有足够的吸引力；大赛期间广泛开展宣传，覆盖范围要广，传播能力要强，提升大赛的知名度及影响力。

（二）大赛所有活动方案需经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实施，配合完成好各个阶段赛事及配套活动，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保障大赛正常进程。

（三）大赛主KV、海报、展架、横幅、视频等宣传物料需经采购方审核后制作。

（四）能够按照采购方要求，组织实施各项活动，按时间节点要求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能够根据工作推进情况，配合采购方调整相关方案并组织实施，积极配合应对临时或新增工作事项。

（五）费用包含

1. 大赛赛事组织费用。含初赛、决赛、赛前辅导的场地、搭建、设备、会务、材料、奖杯证书等其他赛事费用，部分专家、选手及工作人员的住宿用餐及车辆等费用，专家、风投辅导费用及专家评审费用等。

2. 启动仪式费用。含启动仪式的场地、布置搭建、仪式组织、仪式各环节设置准备等费用。

3. 展陈设计费用，含大赛项目、博士后优秀成果展、交流互动的场地、设计、制作、搭建、设展等各种费用。

4. 宣传费用，含主KV设计，大赛物料（背景、展板、宣传册、赛事材料等）设计制作，新闻宣传（含报道和视频）及推广费用等。

5. 赛事筹备、组织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各类费用等。

（六）供应商须配合采购方保质保量完成大赛进程以及相关配套活动，并接受采购方的监督，如发现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将扣除一定比例的合同款项。

（1）成交后，在具体项目执行过程中以价格低、工作难度大等理由借故推拖的；

（2）消极怠工、故意延误完成时间，影响采购方工作进度，造成采购方工作被动及重大损失的；

（3）在赛事过程中发生重大失误，影响赛事正常举行的；

（4）未经采购方同意，非法转让、转包承办业务的；

（5）在承办过程中，向参会单位摊派或报销、收取费用的；

（6）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五、商务要求

（一）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2026年10月

（二）付款方式：本项目采取分期支付的付款方式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
2. 结项验收后，根据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情况，项目结束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款项。

（三）知识产权要求：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形成的成果版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同意不得随意传播、复制。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采购人在合同履行期间，有权依照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相关服务或交付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条件达到时，由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启动履约验收工作，对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内容，对供应商履行采购合同情况开展一次性验收。

（五）保密要求：采购人未公开发布前，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采购人同意都无权以任何形式向社会公开展示相关内容。

（六）供应商有实施本项目的专业能力及项目经验，对本项目需求有一定的了解，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七）本项目相关的综合服务费5000元，由成交供应商承担。